玉环新局审〔2021〕 号

关于新平甬福环保有限责任公司150万吨固废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新平甬福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委托云南绿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新平甬福环保有限责任公司150万吨固废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项目报批申请等收悉，经我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查委员会审查，意见如下：

一、根据《报告表》结论、技术评审意见，原则同意新平甬福环保有限责任公司150万吨固废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按《报告表》中所述的内容、性质、规模、地点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项目建设。报批的《报告表》经批复后可作为该项目设计、建设、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及日常运行管理的依据。

二、新平甬福环保有限责任公司150万吨固废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位于新平矿业循环经济工业园区扬武大开门片区云南玉溪仙福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旁。项目于2020年6月2日取得新平县发展和改革局出具的《投资项目备案证》（新发改投资备案〔2020〕37号），项目代码：2020-530427-42-03-043780。建设性质为新建。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占地面积约116亩（76836平方米），建筑面积23800平方米，新建一条年产150万吨矿渣微粉生产线，包括矿渣卸料及输送、矿渣粉磨、成品储存、散装及配套的辅助设施。项目总投资20981万元，其中环保投资844.42万元，环保投资比例为4.02％。

三、要求你公司在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报告表》的要求做好环境保护工作，全面落实环保对策措施：

（一）项目必须严格落实《报告表》中的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及污染防治对策措施，项目建设和运行不得降低区域环境功能，环境质量标准和排放标准按《报告表》中所列的标准执行。

（二）建设单位须严格做好项目施工期间的各项环境保护工作，落实扬尘、废水、固废、噪声等污染防治措施，清洁文明施工，严防施工期对环境保护目标及周围环境造成污染。

（三）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分别对立磨机粉磨、物料进入立磨机前、低硫煤输送过程、低硫煤仓、产品进入矿粉仓提升机入口和出口、5个矿粉仓库、5个矿粉仓库底、粉煤灰入库、粉煤灰仓库底出料、低硫煤破碎处分别设置布袋除尘器，共设置19台布袋除尘器，分别通过不低于15米的排气筒达标排放；对高炉水渣、钢渣、碎石、低硫煤堆场设置三面挡墙及遮雨棚，场地进行硬化，减少物料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并设置喷淋雾化设施对物料定时雾化喷淋降尘。运输道路扬尘通过设置1辆洒水车定时洒水，物料运输，采取密闭搬运或采用防尘布苫盖等防尘防洒漏措施，加强厂区内道路的清扫，降尘粉尘产生量；热风炉采用分级燃烧、控制温度等低氮燃烧技术，减少热力型氮氧化物产生；应急情况下使用备用燃料低硫煤时，在进料中适量加入石灰石或白云石，减少烟气中二氧化硫的排放量；粉煤灰采用密闭罐车运输，物料运输车辆严禁超载负荷，配备专人加强厂区外围和厂区路面的清扫保洁，及时对运输道路洒水抑尘，减轻车辆运输扬尘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制定严格的环境管理制度，定期对布袋除尘器进行巡检和维护，发现有破损迹象立马进行处理维修，防止事故性排放粉尘对周围环境造成重大影响。

（四）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设置有效容积为700m3的冷却水循环池兼消防水池一座，冷却水经冷却塔冷却后循环使用；设置尺寸为Φ3m×4.5m集水池两座，用于收集处理过的生活污水，雨季储存在收集池内，用来晴天绿化；设置有效容积为200m3沉淀池1座，高炉水渣沥水、冷却塔排水和软水制备系统排水经过沉淀后用于磨机内喷水；在厂区空地及道路旁设置截排沟，初期雨水经收集后用于降尘；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和其它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再经一体化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标准》（GB/T18920-2002）中绿化标准后用于厂区内绿化，不得外排；高炉水渣堆棚需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年修改单中的第Ⅱ类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要求建设，设置高炉水渣沥水池，水渣沥水经收集沉淀处理后用于磨内喷水，不得外排。

（五）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对立磨机、低硫煤破碎机等生产加工设备合理布局，安装减振垫降低设备直接的摩擦、车间隔声；将立磨机设置安装减振垫，摆放位置设置为隔声间，隔声间墙面夹层内添加吸隔声材料，降低立磨机噪声值同时避免设备噪声外散，隔声间的设计注意设备通风散热；风机、空压机设置消声器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加强厂界四周绿化，种植防噪效果好的高大乔木，降低生产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加强对生产设备的日常养护，保持良好的润滑状态，消除设备异常噪声；运输车辆经过居民区时应低速行驶，禁止鸣笛。

（六）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选下铁存放在选下铁暂存间，收集后外卖；沥水处理池沉渣定期清掏后可用作原料生产；生活垃圾通过收集后委托工业园区内环卫部门清运处置；收尘灰全部用作原料或产品；热风炉炉渣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废机油采用铁桶收集后在危废暂存间内妥善暂存，委托有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妥善处置。按照《危险废物储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清单要求建设危险废物暂存间，并采取相应的防护措施，设置安全照明设施，设置危废暂存间标志，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使用、存储、管理；化粪池、一体化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污泥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掏处置。

（七）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防治措施，严防突发环境事故发生，并制定突发环境事件（事故）应急预案报市生态环境局新平分局备案。

四、项目实施中如发生重大变更，以及环境保护措施与批复方案发生变化或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开工建设，须按有关规定重新报我局审核环评文件。

五、按照实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责任制的要求，你公司作为项目的责任单位，必须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各项环保要求，主动向社会公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污染防治设施建设运行情况、污染物排放情况、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等环境信息。

六、项目投产试运行后，及时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自行组织开展竣工环保验收，并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新平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的环境执法监督检查，并提交“三同时”监察报告。

玉溪市生态环境局新平分局

 2021年1月12日